

绵阳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绵阳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关于 2020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 机构组成

绵阳市农业科学研究院作为财政全额拨款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二) 机构职能

我单位主要开展农作物、经济作物、中药材、果树、水产、蔬菜、食用菌等新品种选育、产品贮藏与加工、技术推广等综合性研究，以及农产品安全、农业生态环境、植物保护、土壤与资源环境保护研究等工作。

(三) 人员概况

单位现有编制数为 126 名。截止 2020 年底，实有人数 113 人，其中事业管理人员 7 人，专业技术人员 99 人，工勤人员 7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 年收入年初预算 2613.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2613.45 万元。上年收入年初预算 2562.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2562.13 万元。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与上年同比增加 51.32 万元，主要是因职工人数增加，相应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2020 年收入调整预算数为 7999.34 万元，含财政拨款 5360.19 万元，其他收入 1049.64 万元，上年结转 1589.51 万元。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613.4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预算安排 1778.37 万元，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200.08 万元，项目经费预算安排 635.00 万元。

2020 年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6324.7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调整预算数 2583.17 万元，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301.27 万元，项目经费调整预算数 3440.31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 部门预算管理 (自评分 50.02 分)

1. **预算编制完整情况 (自评分 3 分)**。2020 年，我院高度重视预算编制管理工作，根据《中共绵阳市委 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绵委发〔2019〕22 号)文件精神，积极履行工作职责，进一步强化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内部管理流程，确保了单位各项收入支出全部纳入部门综合预算管理。因此，考核得分 3 分。

2. **绩效目标制定情况 (自评分 5 分)**。2020 年，我院编制的年度资金预算方案内容符合相关性原则，目标任务的设定与法律法规、政策和社会发展要求相符，与我院职责相符，与我院中长期规划相符，与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安排相符，在科技创新、成果转化、科技产业、人才队伍建设、科研条件建设、科技扶贫等方面都将目标分解成了具体工作任务和具体项目。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客观实际，目标、措施内容清晰明确，能全面反映任务完成和预期效益情况。2020 年我院财政资源配置合理，在科技创新、科研平台及科

研团队建设、干部人才队伍培养等方面有了很大提升，圆满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因此，考核得分 3 分。

3. 预算编制准确性（自评分 7.33 分）。2020 年度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三公经费控制得当，相比年初预算有所减少。全院预算内专项资金在取得财政局的年度预算批复时，及时按预算批复执行；追加的项目专项资金在取得上级或同级财政批复后随批复及时按项目资金要求，建立专账，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或滞留专项资金情况，无违规记录。同时，因受疫情影响，我院中期调减非税上缴收入 117.50 万元。因此，考核得分= $(1-117.50 \div 635.00) \times 9=7.33$ 分。

4. 预算支出规范情况（自评分 5 分）。我院预算支出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数据执行，不存在违规发放工资、奖金、津补贴现象，无超预算、超标准开支费用；对预算专项资金严格履行集体决策程序，并按照《绵阳市市本级财政资金审批管理办法》（绵委办发〔2020〕11 号）规定程序报批。因此，考核得分 5 分。

5. 预算支出控制情况（自评分 5 分）。我院日常公用经费、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中的“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费用均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指标执行，未出现超预算、超标准开支情况。因此，考核得分 5 分。

6. 预算动态调整情况（自评分 8.60 分）。我院党政高度重视绩效目标的制定工作，参照 2019 年预算项目评价结果，对 2020 年度预算项目相关内容目标和支出方向作出适当调整，并认真组织实施。同时通过绩效监控，我院根据实际情况对预算项目非税收入上缴返还列支项目申请了中期调整，为全年顺利完成目标任务，奠定了基础。因此，考核得分= $(1-117.50 \div 2613.45) \times 9=8.60$ 分。

7. 预算完成情况（自评分 8.09 分）。2020 年我单位预算项目资金为 635.00 万元，其中非税上缴返还资金 429.00 万元。因非税上缴资金于 2020 年 12 月返还单位后才能使用，所以 6 月、9 月、11 月项目支出实际进度按照 206.00 万元基数计算。经统计，2020 年 6 月预算项目支出实际进度= $42.47 \div 206.00 \times 100\%=20.62\%$ ，因此考核得分= $20.62\% \div 40.00\% \times 2=1.03$ 分；2020 年 9 月预算项目支出实际进度= $130.70 \div 206.00 \times 100\%=48.88\%$ ，因此考核得分= $48.88\% \div 67.50\% \times 3=2.17$ 分；2020 年 11 月预算项目支出实际进度= $160.20 \div 206.00 \times 100\%=77.77\%$ ，因此考核得分= $77.77\% \div 82.50\% \times 2=1.89$ 分；2020 年 12 月预算项目支出按照预算指标全部完成，执行进度为 100.00%。因此。考核得分=3.00 分

8. 预算目标完成情况（自评分 6 分）。我院预算项目按照项目预算绩效管理系统要求，及时填报相关信息，做到了绩效目标内容完整、细化量化、标准合理、预算匹配。具体目标完成情况为：

一是强抓自主科技创新，科研实力稳步提升

坚持“科研立院”方针，紧紧围绕市场和产业需求，聚焦优质、高产新品种选育，以项目实施为载体、以解决生产共性技术问题为着力点，集聚资源、人才等要素，围绕绵阳地区农业资源的挖掘与利用，着力技术研发与推广突破，打造农业科技升级的新动能。顺利完成“十三五”项目的结题验收，做好了“十四五”重大项目的争取申报工作。全年组织实施各级科研项目 133 项，完成年初目标任务的 152.22%，新申报市级以上科技项目 28 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3 项、省科技项目 3 项、市科技计划项目 2 项，形成了项目申报“量”“质”并行的新态势。绵单 1308 等 14 个新品种通过国家或四川省审定（登记）；绵恢 470 等 18 个新材料通过技术鉴定；获

得品种权 4 项，新申请品种权 15 项。深入实施“藏粮于技”战略，品种高产潜力取得突破，绵麦 902 现场验收亩产达到 703.2 公斤，系我院第一个亩产突破 700 公斤的绵阳号小麦品种。主研的成果《特色资源北川白山羊生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高花青素紫色甘薯绵紫薯 9 号的选育与产业化应用》分别获四川省科技进步三等奖、绵阳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参与完成的《油菜绿色高产高效生产模式与关键栽培技术》获中华农业科技奖二等奖。发表学术论文 35 篇，其中 SCI 论文 1 篇，参编专著 2 部。5 项技术获得专利授权，6 项地方标准获批发布。申报的“国家农业科技示范基地”获得农业农村部认定，成功获得“四川省科普基地”称号。厅市共建川北优势农作物种质创新与利用四川省重点实验室申报有序推进。

二是拓展科技服务功能，强化科技支撑能力

深挖“院县”、“院企”、“院院”合作资源潜力，创新现代农业服务模式。积极参与各示范县绿色、高产、高效示范建设工作，结合各地技术与产业发展需求的转变，与北川、江油、美姑等县市区进行深度对接合作，依托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强化科技培训，示范推广新品种新技术。在周边县市区建立示范片 60 个，示范面积 33000 余亩，召开现场会 20 余次、培训会议 84 次，培训指导农技人员、基层干部、种植大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 20000 人次以上，发放各类技术资料 20000 余份。聚焦四川省现代农业“10+3”产业体系和我市农业“六大重点产业、十大主导产品”需求，重点围绕藤椒、麦冬、附子、魔芋、北川白山羊等主导产品，积极组织调研培训，编印《农业实用技术百问百答》手册，务实推进县区产业服务工作。继续发挥农业科研引领支撑作用，积极与企业、专业合作社等建立协同创新、试验、示范、推广一体化服务模式，有效对接

市场主体。与五粮液集团有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合作，开展酿酒专用小麦新品种培育、技术服务与相关标准制定工作；与重庆三千、成都好特等公司签订院企合作协议，加强共性技术平台建设，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融通创新。三是持续深化与优势科研单位的交流合作，与国际玉米小麦改良中心（CIMMYT）、中国农科院、四川农业大学等科研院校联合实施项目，与江苏省农科院联合申报的《油菜智慧化生产技术体系研发及应用》项目荣获江苏省农业科技进步一等奖；与绵阳师范学院、德阳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签订“院校”合作协议，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构建“研-学-育”合作新模式。成功邀请了荣廷昭院士、赵振东院士、玉米体系首席李新海研究员、肉羊体系首席金海研究员等国内知名专家来院开展学术交流。

深度合作、取长补短，积极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研究制定了《强化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科技支撑行动方案》。积极与重庆地区的西南大学、重庆市农科院、重庆市畜科院等科研院校合作，促进科研人员及创新人才“联合培养、双向流动”，依托科技、人才和智库优势，积极探索覆盖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重点区域的农业科技合作机制，助力成渝现代高效特色农业带建设。其中与西南大学、加工企业联合申报《绵阳魔芋标准化种植技术集成及产业化应用合作》项目，已成功纳入绵阳市与北碚区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 2020 年度十大重点项目。

凝心聚力、精准施策，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用科技助力脱贫攻坚”的重要指示精神，加强科技扶贫力量，积极开展科技精准扶贫。一是持续选派 5 名专业技术人才深入藏区彝区脱贫攻坚第一线，针对贫困地区农业产业发展特点，开展基层农业设施建设、农业产业建设等方面的对口帮扶工作。二是

动员全院精干力量组建科技扶贫专家团队，结合“科技扶贫万里行”“科技特派团”“三区人才”等扶贫项目的实施开展科技扶贫活动，并结合当地产业发展现状和科技需求，免费为贫困户提供了价值50余万元的各类农资和种苗，帮助建立了科技成果示范基地10000余亩，为乡村振兴战略的有效衔接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在红原县参与援建的瓦切镇特色蔬菜种植园区，得到市委书记刘超同志的充分肯定；在平武县黄坪村开展的香菇产业园帮扶工作得到了市委副书记、市长元方同志的书面批示肯定。2020年我院被省科技厅评为科技特派员先进集体，1人被省委、省政府评为“2019年省内对口帮扶藏区彝区先进个人”，4人被省科技厅评为“科技特派员先进个人”，6人被市科技局评为科技特派员先进个人，院青工部因在脱贫攻坚工作中表现突出，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2020年绵阳市青年文明号”称号，1人获得记功表彰。

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助力复工复产，为农业生产保驾护航。“农时不等人、春耕不等闲”，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我院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农业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早动手、早准备、早行动，多措并举做好农事生产的指导工作。通过“网上服务”+“田间指导”相结合的方式，积极组织油菜、小麦、食用菌等方面科技人员，分赴绵阳的田间地头，实地为养殖户提供技术指导；为全省藤椒种植户进行在线培训，累计直接服务5000多人，专家在线答疑2000多个。我院在复工复产工作中的支撑作用得到了市委书记刘超同志的肯定和表扬，同时也被省台和绵阳台宣传报道。

三是创新体制机制建设，激发人才队伍活力

坚持“人才兴院”战略，不断健全完善人才培养机制，为科研

创新水平不断提升提供内生动力和人才保障。

用人才优先的理念凝聚人才，不断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坚持培养和引进相结合的人才队伍建设模式，一方面制定和完善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管理办法》《博士培养管理办法》，鼓励科研人员在职进修。另一方面，根据学科发展对人才的需求，积极引进高学历、高素质人才。全年1名博士后顺利出站，1名科技人员取得博士入学资格开始攻读博士学位，直接考核招聘了5名专业技术人员，完成了1名公招人员的聘用以及选调财务人员的考察工作。

用政策导向激励人才，鼓励优秀人才脱颖而出。修订完善《专业技术岗位管理实施办法》《创新创业激励奖励办法》《目标绩效分类考核激励办法》等制度，突出工作实绩导向，鼓励科研人员向市场要收入，调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建立了后备干部人才库，加强对能干事、会干事、干成事的优秀干部的选拔任用，通过公开选拔、竞争上岗，完成了5名中层干部的选拔聘用，配合完成了1名拟任副县级干部和1名拟调任副县级领导干部的考察工作，完成1名干部拟交流提任国有企业高管副职人选的考察工作。

大力推荐人才，为人才施展拳脚搭好舞台。以成为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为契机，进一步加强与上级相关部门的汇报沟通，畅通人才推荐渠道。1人获得专业技术二级岗位专家聘用，已公示1人入选四川省学术与技术带头人入选、1人入选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入选，选派了2名青年科技人员到市农业农村局挂职锻炼，玉米研究团队获省工会教科文卫系统“劳模创新工作室”称号。

在执行过程中，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一致。因此。考核得分=6.00分

9. 预算违规记录情况（自评分2分）。根据巡视（察）、审计、

财政监督检查结果反馈，2020年度我单位在预算管理、财务收支等方面不存在违规违纪问题。因此，考核得分=2分

（二）部门综合管理（自评分36分）

1. **非税收入政策执行情况（自评分2分）**。我单位坚持非税收入“收支两条线”政策，并按照规定认真开展非税收入执收工作。因此，考核得分=2分。

2. **非税收入解缴情况（自评分6分）**。我单位按照规定及时足额将非税收入缴纳到财政专户。因此，考核得分=6分。

3. **政府采购预算管理情况（自评分4分）**。我单位坚持贯彻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要求，对应纳入政府采购的事项，均在年初部门预算中予以编制，不存在无预算采购、超预算采购情况。因此，考核得分=4分。

4. **政府采购实施情况（自评分4分）**。我单位政府采购事项方式、程序合规，未存在拆分项目预算规避政府采购或公开招标情况，对实施的采购事项按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因此，考核得分=4分。

5. **资产管理配置使用情况（自评分6分）**。我单位国有资产已纳入四川省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进行动态管理；单位新增资产的配置，在部门预算编制时，同步编制；国有资产及在建工程交付使用后，及时转为固定资产并准确入账，做到了账账、账实相符。因此，考核得分=6分。

6. **资产管理的收益核算情况（自评分2分）**。我单位固定资产处置按程序报批，处置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7. **内控制度建设情况（自评分5分）**。截止2020年底，为顺利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我院先后修改完善了《学术委员会章程》、《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目标责任分类考核激励办法》、

《物资采购管理办法》等文件制度。因此，考核得分=5分。

8. 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自评分3分）。我单位重大事项严格按照《“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执行，同时，按照“分事分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的要求，做好了内部不相容岗位分离和定期轮岗等制度建设。因此，考核得分=3分。

9. 三公经费预算编制执行情况（自评分4分）。经自查，我单位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年初部门预算编制较上年实现“零增长”，且“三公”经费决算数未突破年初预算数。因此，考核得分=4分。

（三）绩效结果应用（自评分10分）

1.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自评分2分）。我单位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及时将单位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初预算同步公开；同时，按要求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等绩效信息随同部门年终决算一并公开。因此，考核得分=2分。

2. 整改反馈情况（自评分4分）。我单位积极配合评价组开展绩效评价等绩效管理工作，对提出的相关问题及时整改落实。因此，考核得分=4分。

3. 应用反馈情况（自评分4分）。我院按时报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自查报告及相关材料。因此，考核得分=4分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我院按照《关于开展2019年度市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绵财绩[2020]3号）文件精神认真开展自评工作。自评认为全院制定的目标任务符合相关性、明确性和合理性原则，且圆满完成；按照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工

作,测算充分,绩效目标科学合理;预算编制基本准确;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健全并执行良好,按市财政局要求及时公开了预决算和绩效自评报告。全院履职成效显著,各项指标均完成地很好,重点工作保质保量完成,创新机制及措施明确、有效,干部教育培训和技术人才培养工作有效开展。

(二) 存在问题

1. 财经政策变化快,要求高,财务相关工作人员专业技术水平有待进一步加强;
2. 项目资金使用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 改进建议

1. 加强学习和培训,及时掌握新政策新要求新技能,全面提升财务工作人员能力素质和业务水平。
2. 持续加强项目进度管理,及时反馈项目资金到账、使用及结余情况,确保项目资金按进度实施。

绵阳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2021年5月6日